

Date of Sermon: 2011年 六月26日

聖靈之道 (四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啟示錄2:17節:「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, 凡有耳的, 就應當聽! 得勝的, 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, 並賜他一塊白石, 石上寫著新名; 除了那領受的以外, 沒有人能認識。」

聖靈向「眾教會」所說的話

猶記王瑞珍牧師於6/12主日講解啟示錄20:4節時題到, 與主耶穌同坐寶座有兩種人, 一是「為上帝之道被斬者的靈魂」, 另一是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, 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。」前者指的是殉道者, 後者則是得勝者, 而得勝者正是我們這段時間的主要信息。殉道者和得勝者皆是有戰鬥經驗的戰士, 他們能力的來源就是耳朵聆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

聖靈主動性的作為

聖靈「向」眾教會所說的話, 這是聖靈上帝對基督教會主動性的作為。聖靈與聖經是不可分的, 有聖靈的教會必然高舉聖經的絕對與無誤, 聖靈將已啟示的聖經光照何人完全出於祂主動的作為。我們總以為教會的選擇權在於我們, 愛進那間教會就進那間教會, 然人進入有聖道的教會聽聞主言必是聖靈的工作。最近一二事使我對此有更深的體認: 有道可傳的傳道者必按聖靈的感動而傳, 常聽之的基督徒因聽久了, 便視為平常, 當那傳道者不再傳了, 聽的人想要聽, 也聽不到了。

聖靈公開性的作為

請大家注意, 這裏說的是聖靈向「眾教會」所說的話, 而不是對「個人(或對自己)」所說的話。這兩者有極大的不同, 前者出於聖經, 故聽這話的人必高舉聖經的啟示, 因此口中信息可在眾教會中傳講, 且這信息有跨時代的意義; 後者則絕口不談聖經, 而大談個人的經歷, 他們只能如小丑跳樑般吸引某些人, 且這經歷的傳說僅短時火熱而已。

請問大家, 我們在此所傳講的信息不是也可在眾教會傳講而不覺羞愧嗎? 豈不也可在眾使徒們, 或眾教父們面前傳講也覺安妥? 豈不也可在主耶穌面前說而不會遭到責難? 但是, 靈恩派的教會雖然會眾上千上萬, 但講台信息也只能講給這上千上萬的人聽, 他們的信息跨不出教會, 更跨不出時代, 更遑論膽敢站立在主耶穌而講。

今日基督徒喜愛講著「聖靈對我說」, 這樣的言語肇因於站講台者大膽且無節制的說話, 台下的基督徒因而受其感染, 以為這就是屬靈的記號。然我們卻看到, 每一個說這樣話的基督徒, 沒有一個題到基督的十字架。他們以為聖靈真的向他們說話, 卻不知那是使徒約翰要我們「**一切的靈, 你們不可都信**」的靈向他們說話。口中常題聖靈的人以為自己就是歸屬基督的教會, 然聖靈是基督的靈, 不題基督的靈就不是基督的靈, 沒有基督的靈的人就不屬基督, 也就不屬基督的教會。這是簡單的邏輯。

聖靈有話說的作為, 關於這一點, 我將在下週解釋, 請大家先讀哥林多後書3:1-18節, 尤其是第18節。

「未成之事」的成就

上回(6/5)我特別題到，聖經明示基督徒要忘記背後，且要強烈盼望上帝口中的「未成之事」的成就，並努力活在當下。這三項特質乃同時發生在基督徒身上，缺一不可，若缺其一，必缺另二。「忘記背後」的意思是不再走過去錯誤的道路，以及不要記念過去的榮耀。

每一基督徒皆共有讓其難以忘懷的榮耀事，就是受洗時的喜悅，基督徒最常被人問及的事就是「當初如何信主」。由於受洗時的喜悅是基督徒難以忘懷的榮耀事，因此看人看己幾多停留在「信主受洗」階段。不過，你樂意向一人，甚至十人分享受洗的喜悅，但若百人千人前來問詢同樣事，你還樂意而為嗎？不，你會開始覺得厭煩。況且，我們在一個團體只能講一次如何信主，多次為之會使其他人厭煩。這其中理由很簡單，因為講自己的事終有意盡味絕的時候。由此可見，過去榮耀事雖是榮耀，但無法讓我們持續滿足，也無法給我們一個榮上加榮的人生。

我察覺到，今日基督徒最欠缺的特質就是強烈盼望上帝口中的「未成之事」的成就，也就是缺少強烈的未來意識。基督徒因著這缺乏便一直抓著過去的榮耀不放，對將來可有的榮耀沒有多大興趣。為什麼會這樣？簡單的理由或是未來太過遙遠，不會直接影響現在的我，或是現在的事已夠煩心，沒有精力談未來。然我看到的原因卻是，我們不喜歡不能掌控的事，而上帝「未成之事」的掌控權就不在我們手上，所以我們對它便興趣缺缺。

罪人的主性

我們常低估罪對我們的侵蝕性與侵略性，罪在我們身上的強度常超乎我們想像。上帝對罪的這等能力早在創世記第三章就說得非清楚，祂說：「**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。**」（創3:22）被造者有主權，且被賦予王權，人一旦因罪而遠離上帝，他便自己判斷何為善，何為惡。Cornelius Van Til以「絕對參考點」來解釋罪人的這主權，即罪人已將絕對參考點從上帝那裏轉移到自己身上，罪人的思想皆以己為中心，甚至連上帝也在他的參考之下。

大家可知「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」所顯的能力有多大嗎？它的能力比縱橫沙場，開疆闢土，戰功彪炳的大將軍的能力還大，比日進斗金，開發跨國事業的經理人能力還大。為什麼？因為，罪給予我們一種能力就是不認罪的能力，而這能力大到一個地步可以抵擋上帝。事實上，連一個沒沒無聞的小子都有這能力。

我對這事感觸極深。大家都看到我傳講上帝的道時的絕對態度，這態度乃是要聽的人信，然許多時候，聽的人還是將所聽的作為他的參考而已，不以為上帝的道該如此絕對。大家都知道上帝的道是絕對的真理，若我們傳講這道不以絕對的態度傳之，那我們豈不降低上帝真理的絕對性，行在「能知道善惡」的道路上？是的，當「未成之事」的掌控權不在我們手上，移出了我們的參考點，我們便對它毫無興趣。其實說穿了，我們心裏不明白，不承認，不接受基督是主。從另一個角度來說，我們就是不願捨己。

靈恩派能知道善惡？

說到人「能知道善惡」，我需要再次提醒各位，這句創世記第三章甚久遠的話與事，至今依然指出教會的罪。靈恩派知道善惡，自己作主，擅自截取五旬節作為他們行事的依據，以外表的現象自比使徒行傳的再現，硬是印上符合聖經的標籤。然事實證明，他們的認知已將逾越節與五旬節脫鉤，心口表現已將脫離基督十架。蛇在創世記的技倆已然重現在靈恩派教會中。

另外，最近有位名人為某事而自挑腰包列印質地精美的聖經，但印的卻只有新約聖經。請問各位，你寫家訓給子女，其中字字珠璣，用血淚編織而成，但他只截取其中一半，你心裏豈不憤恨不已？聖經難道不是一本上帝用祂兒子的血所寫成的書，我們又豈可任意裁分上帝的話？

努力活在當下

凡明白未成之事成就的重要性的基督徒必努力活在當下。何謂「努力活在當下」？現代人生活忙碌，主客觀情勢使得每個人都自然地努力活在當下。但除此之外，基督徒的努力活在當下必須與未來之事的榮耀有關。使徒約翰說：「親愛的弟兄阿！我們現在是上帝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，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、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」(約一3:2) 這裏清楚地題到「我們現在」與「我們(將來)必要」，我們現在如何活關係到我們的將來。那，我們現在如何活？就是要像主耶穌，因將來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」。這就是保羅說的「**都有得救的智慧**」(提後3:15)，以及「**作成得救的功夫**」(腓2:13)，也是主耶穌所要求要我們保持在前的靈命，不得在後。

現在與將來是不可離，不可斷，不可分別論述，基督徒不因將來的遙遠而忽視當下的的努力。於此，主耶穌給我們立下一個好榜樣。他說：「**那日子，那時辰，沒有人知道，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，惟獨父知道。**」(太24:36) 主基督並未因不知那日子為那日子，那時辰為那時辰而荒怠廢事，反而他時刻作工，好準備那日子的來到。保羅用「賊」的動作來比喻主的第二次再來(帖前5:2-4)，而賊必事事準備完妥後才會臨家。